

股票简称：新乡化纤

股票代码：000949

公告编号：2014—23

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十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十七次监事会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下午 1:30 点在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春雷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经过讨论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

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 年 4 月 23 日